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00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321號4樓

承辦單位：家庭教育中心

承辦人：陳映年

電話：07-7409350*23

傳真：07-7409351

電子信箱：naine0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1570041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海報(隨文引入) (65790044_11570041900A0C_ATTCH50.png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家庭教育中心辦理115年「時光筆記：祖孫影像故事徵選計畫」1案，請惠予協助宣導並鼓勵學生及祖孫家庭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2月29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42404317F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辦理方式：

(一)活動內容：以「共讀、共學、共玩」為核心，徵集祖孫互動合影與故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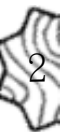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4月30日(星期四)截止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對本活動有興趣的祖孫、家庭成員，並以高雄市設籍／就讀學生為限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以獎金獵人收件系統報名為主

(<https://contest.bhuntr.com/tw>

/[oopm4ghvb126s342pf/home/](https://contest.bhuntr.com/tw/oopm4ghvb126s342pf/home/))。



三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幼兒園、國小組：評選10名。

- 1、特優1名：全聯禮券1,000元。
- 2、優等2名：全聯禮券800元。
- 3、佳作3名：全聯禮券500元。
- 4、入選4名：全聯禮券200元。
- 5、邀請專業插畫家將得獎作品進行繪製，轉化為專屬插畫，並將得獎作品插畫集結製作為「祖孫筆記本」作為紀念珍藏。

(二) 國中、高中職組：評選出5名。

- 1、金獎1名：微型投影機或等價商品（價值約新臺幣2萬元）。
- 2、銀獎1名：藍芽耳機或等價商品（價值約新臺幣8千元）。
- 3、銅獎1名：拍立得或等價商品（價值約新臺幣5千元）。
- 4、優等獎2名：可攜式無線藍牙喇叭或等價商品（價值約新臺幣2千元）。
- 5、邀請專業插畫家將得獎作品進行繪製，轉化為專屬插畫，並將得獎作品插畫集結製作為「祖孫筆記本」作為紀念珍藏。

四、檢附活動宣導海報，若對旨揭活動報名內容有疑義，請逕洽本局家庭教育中心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7) 7409350分機23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本局所屬市立幼兒

園、本局所屬私立幼兒園(全)
副本：本局家庭教育中心

電子公文
2025/03/20 16:08:57
交換章



裝



訂

線